

中级佛学教本



第三十四课 成实宗(一)

一 成实论的传译

佛灭后九百年顷，诃梨跋摩造成实论，成是成立，实是真实，成实论就是成立真实之论，谓成立修多罗中(1)实义之意。鸠摩罗什(2)于姚秦(3)弘始年间，译成此论，其弟子僧等，加以阐扬讲习，遂成一宗。此宗于六朝时颇盛行，至唐代大乘各宗，灿焉大备后，遂趋于沉寂。然其对于我法二空的观察，实有其独到之处，为小乘学理中之最开明者。

二 作我法二空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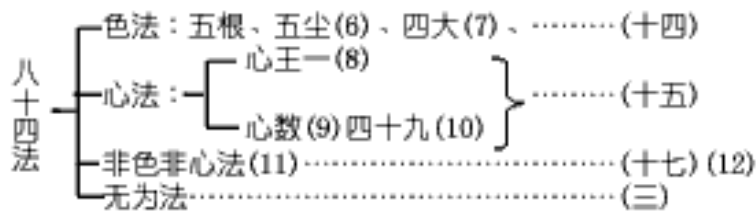
本宗立二种观，以明二空：一者，观五蕴之中无人我故，不见有众生相，是名人空观。二者，观五蕴诸法，但有假名，并无实体，不见有法相，是名法空观。人法既空，则世间万有，悉归于涅槃寂灭之境，是为小乘中的最胜义。

三 以二空观断除二障

烦恼障与所知障称为二障。烦恼即见思惑的总称，行者若见思未破，则障涅槃业，故名烦恼障。所知障谓障于所知之境，或增上之；行者对于世出世法，认其为有，执之太过，成为法尘，则障菩提智，故名所知障。对治之法：一、以人空观，破烦恼障，盖主观之我既空，则惑业自不能存在也。二、以法空观，破所知障，盖法相既空，则法执亦随之破灭矣。惟俱生我执(4)，须八地菩萨方断，俱生法执(5)，须成佛方断，可知此宗虽侈谈二空，实未能断二障，不过智解甚深而已。

四 八十四法

本宗对于宇宙万有，总摄为八十四法，与俱舍论略有出入，兹将其列成略表于左：其中与俱舍同者，则不必再说，与俱舍异者，则注出之，以求简单。



五色心二法究属空无

上列八十四法中，色法比较其他诸法为实在，然而五根五尘四大，都不过是极微(13)的结集。若把这极微的物质，无限制的加以分析，就可以成空，这是成实论的主张。但若就理说：色法为业力所生，业若消灭，色自败坏；若就科学说：原子电子，可以化为光与能而消失，这就色法终归于空的明证。至于心法，不过是思想的迁流，本自不实，谓之为空，原无不可。本宗对于色心断，不外空无，所以欲在虚幻不实的万法中，灰心灭智，以求解脱生死，证涅槃果。

【注释】

- (1) 修多罗译为契经，然普通以修多罗作大藏的总名，以经字作各经的别名。契即契合，有二义：一者契理，谓上契诸佛妙理，二者契机，谓下契众生机宜。
- (2) 鸠摩罗什译为童寿，谓童年而有寿德也，父天竺人，被西域龟兹国王，招为妹婿，遂生什。七岁出家，二十受戒，深通佛法，苻坚闻其名，命大将吕光，率兵伐龟兹，意在得什。后坚兵败，为姚萇所弑，吕光遂据西凉，光卒，传到吕隆，时萇亦卒，子姚兴嗣位，遂伐龟兹，迎什至长安，奉为国师，大兴译事，佛教因而盛行中国。
- (3) 姚秦亦称后秦，为姚萇所建，因别于嬴秦、苻秦、故称姚秦。
- (4) 执五蕴假和合身之见闻觉知作用，认为此中常有一主宰的人我者，名为我执或人执。有俱生及分别二种，先天法尔而有者，为俱生我执，后天由分别力所生者，为分别我执。
- (5) 无始时来，薰习成性，常于一切法，妄生执著者，名俱生法执。此种法执，非由分别而起，乃有生俱来者，故曰俱生法执。
- (6) 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五尘，亦名五境。
- (7) 地、水、火、风、此四者广大，能造出一切的色法，故名四大。
- (8) 心的主作用，别于心所有法的伴作用，而称为心王。心王者：总了别所对之境，心所者，对此所对之境，而起贪嗔等之情也，参看[第三十二课二](#)。
- (9) 旧译曰心数，新译曰心所，即心所有法的简称，系别于心王而言，参看[第三十二课二](#)、七十五法表。
- (10) 于俱舍宗四十六心所外，加欣、厌、二心所，又将睡眠，分为睡与眠二心所，共成四十九。
- (11) 即不相应行法，因与色法心法俱不相应，故又名非色非心法，参看[第三十二课课文二](#)。
- (12) 即于俱舍之十四相应行法中，将命根与同分，合而为一，更加老、死、凡夫法、无作、(亦名无作色，即无表色。)四法，共得十七法。
- (13) 将物质分成极少，不能更分，名为极微。

【习题】

- (一) 成实论是谁造的？成实二字，作何解释？
- (二) 何谓「人空观」「法空观」？
- (三) 何谓「烦恼障」「所知障」？如何对治？
- (四) 何谓「俱生法执」？
- (五) 试以哲理及科学，证明色法终归于空。